

## 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院桥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台州黄岩支行、中国兴业银行台州黄岩支行、宁波银行台州分行、招商银行台州分行黄岩支行、中信银行台州黄岩支行等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6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上述授信事项的有效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和管理。

### 二、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为满足公司(包括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具体金额将在授信额度内以

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